

「台南市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主管人員核心課程」培訓 報名簡章

一、依據：內政部 93 年 12 月 23 日台內童第 0930098602 號令發布之「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資格及訓練辦法」第十九條規定辦理。

二、目的：協助具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取得主管人員資格。

三、主辦單位：台南市政府

四、培訓單位：嘉南藥理科技大學 嬰幼兒保育系

五、培訓班別與對象

（一）培訓班別

主管人員核心課程 15 學分（270 小時）。

（二）培訓對象

主管人員班須符合以下資格之一：

1. 大學以上幼兒教育、幼兒保育相關系、所（組）畢業或取得其輔系證書，具有二年以上托育機構或幼稚園教保經驗者。
2. 大學以上畢業，具有教保人員資格，具有三年以上托育機構或幼稚園教保經驗者。
3. 專科學校畢業，具有教保人員資格，具有四年以上托育機構或幼稚園教保經驗者。
4. 高等考試、乙種特種考試或薦任職升等考試社會行政職系考試及格，具有二年以上托育機構或幼稚園教保經驗者。
5. 大學以上青少年兒童福利、社會工作、心理、輔導、教育、犯罪防制、家政、社會福利相關系、所（組）畢業或取得輔系證書，具有二年以上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工作經驗者。
6. 大學以上畢業，具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及訓練辦法第 3、6、8、10、12、13 條所規定專業人員資格之一，具有三年以上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工作經驗者。
7. 專科學校畢業，具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及訓練辦法第 3、6、8、

10、12、13 條所規定專業人員資格之一，具有四年以上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工作經驗者。

8. 高等考試、乙種特種考試或薦任職升等考試社會行政職系考試及格，具有二年以上安置及教養機構工作經驗者。

9. 具有醫生、護理師、心理師、社會工作師、教師資格，具有三年以上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工作經驗者。

六、辦理期限

(一) 實施日期：自 96 年 12 月 1 日起約 23 週。

(二) 上課時間：每週六 13：20—17：10 及每週日 08：20—17：10 上課 12 小時。

七、招收人數：每班五十人。

八、開課時間：暫訂 96 年 12 月 1 日（確定日期另行通知）

九、授課師資

訓練師資由嘉南藥理科技大學嬰幼兒保育系教師群及國內各政府機構、業界學有專長之專家學者，均具有授課主題相關之教師資格及實務工作者。

十、培訓地點及地理位置圖

(一) 培訓地點：嘉南藥理科技大學 幼保大樓 Y 棟。

1. 地址：台南縣仁德鄉保安村二仁路一段 60 號。

2. 聯絡電話：06-2664911 轉 3300、3302

3. 網址：www.chna.edu.tw

(二) 學校地理位置圖（如附件一）

本校位於台一線省道上，可搭乘火車、高雄客運或開車前往。

十一、收費標準

本課程班共 15 學分，每學分 1,200 元，共計 18,000 元（包含講義教材、使用設備及報名費等費用。報名後另行通知繳費，逾期未繳費者取消參訓資格。）

十二、報名日期：自即日起報名至 96 年 11 月 24 日截止或至報名額滿為止。

十三、報名方式

(一) 報名表請自行至本校幼保系網站(<http://depch.chna.edu.tw/depch/index.php>) 下載，或向本校幼保系索取。

(二) 一律採通訊報名，通訊地址為：

(717) 台南縣仁德鄉保安村二仁路一段 60 號 嘉南藥理科技大學
嬰幼兒保育系收

請於信封上註名：報名『台南市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核心課程培訓及報名者姓名』

十四、報名手續

(一) 應繳證件：身分證影印本、學歷證書影本、在職證明及郵寄錄取通知或退費支票之掛號回郵信封一個。

(二) 填寫報名表(貼妥照片)及繳交二吋半身相片兩張(最近三個月內照片)

十五、缺課退訓規定：依教育部規定,學員無故缺席以曠課論，缺席時數超過 30 小時者，則不授與結業證書。

十六、退費

學生自繳納費用後至實際上課之日前離班(申請退訓)者，退費已繳費之七成。自實際上課算起未逾全期三分之一者，退還已繳費用之半數。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者，不予退還。退費以實際繳費為準(含報名費)另本校因故未能上課開班者，最遲應於原訂開課日起七日內，全額退費以繳納費用(含報名費)。(以上係參酌本縣短期補習設立及管理規則第 22 條，補習班學生繳費後之退費處理規定辦理)。

十七、成績考核

每一課程結束後以考試或學員繳交報告評量，培訓結訓後針對所有上課內容進行總測驗，平時單科評量及總測驗成績及格(六十分)者，呈報台南市政府發給證書。

十八、注意事項

(一) 每期報名人數如未達三十五人不開班。

(二) 每期五十人額滿，額滿後報名依序列冊候補登記。

(三) 如有未盡事宜另行相關規定修訂。

十九、開訓典禮：暫訂 96 年 12 月 1 日（週六）下午 1 點 20 分（確定日期另行通知）

二十、若因招生人數不足，本校得報請台南市政府核准取消開班計劃，並全額退還報名費。

「台南市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主管人員核心課程」培訓報名表

姓名		性別		報名序號	(培訓單位填寫)
身份證字號		出生地		出生年月日	
目前服務單位	名稱：		職務		
通訊地址	□□□—□□				
永久通訊處					
電話/傳真	(公)	(宅)	(Fax)		
其他通訊	行動電話		E-mail：		
最高學歷	學校：_____ 科系：_____ _____年_____月(畢/肄業)(請填寫畢業學校及系所全銜)				
緊急聯絡人	姓名：	關係：	電話：	住址：	
參訓動機	<input type="checkbox"/> 1.累積專業知能 <input type="checkbox"/> 2.目前職務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3.儲備主管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4.其他_____				
選擇本單位辦理課程主要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1.師資陣容 <input type="checkbox"/> 2.時間合宜 <input type="checkbox"/> 3.地點適中 <input type="checkbox"/> 4.其他_____				
如何得知本培訓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1.本校(系)網頁 <input type="checkbox"/> 2.招生通知 <input type="checkbox"/> 3.服務機構推派 <input type="checkbox"/> 4.朋友同事介紹 <input type="checkbox"/> 5.其他_____				
照片黏貼處		備	※繳驗證件：(若已備妥請在框內打勾) <input type="checkbox"/> 1.2吋照片三張(一張黏貼本表，另二張製作名牌及結業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2.身份證正反面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3.報名表 <input type="checkbox"/> 4.學歷證件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5.在職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6.郵寄錄取通知或退費支票之掛號回郵信封一個(請詳填收信人之姓名及地址)		
		註			
身分證影印本黏貼處 (正面)			身分證影印本黏貼處 (反面)		
報名者簽名處		(務必簽名，方得受理)			

附件一

嘉南藥理科技大學地理位置圖

1. 搭乘飛機：由台南機場搭計程車約五分鐘至本校。
2. 搭乘火車：由台南火車站南下約七分鐘至保安站下車，步行約十五分鐘至本校。
3. 搭乘客運或自行開車：
 - (1) 由台南經台一線省道南下約二十分鐘至嘉南大學站下車，即本校正門。
 - (2) 由高雄經台一線省道南下約五十分鐘至嘉南大學站下車，即本校正門。
4. 開車經由高速公路：
 - (1) 中山高(國道1號)：由仁德系統交流道往西接台86號東西快速道路、台一線省道約十分鐘至本校。
 - (2) 南二高(國道3號)：由關廟交流道往西接台86號東西快速道路、台一線省道約十五分鐘至本校。

